

##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2022 年 6 月 20 日、2022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6 月 2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截至本公告之日，子公司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前期安全事故尚处于内部评估阶段，关于该事件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公告。

2. 经查询相关网站，子公司广东贝克洛幕墙门窗系统有限公司主要产品铝合金门、铝合金窗入选“绿色建材获证产品清单”，获准参与“绿色建材下乡”活动。具体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相关产品入选“绿色建材获证产品清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